

经研究生个人申请，经济管理学院研究生与科研工作办公室、学生工作办公室对 2024-2025 学年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所有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，对学业奖学金分数异议期内收到的分数异议及计分错误进行更正，现将 2024-2025 学年度经济管理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结果进行公示（见附件 1、2、3）。公示期为 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19 日。如对 2024-2025 学年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结果有异议的，请在 2025 年 10 月 19 日前提交书面异议至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（经管学院 B312 室）。

经济管理学院学业奖学金评审委员会

2025 年 10 月 15 日